

证券代码：833678

证券简称：南方阀门

主办券商：西南证券

株洲南方阀门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5 月 19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三楼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黄靖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2,449,474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7.42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3 人，董事许仕荣、易品因临时出差缺席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1 人，监事彭术乔、殷建国因临时出差缺席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公司副总经理刘浩、财务负责人、副总经理刘雄立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、议案内容

公司董事长代表董事会做 2022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，报告主要就公司 2022 年度总体经营情况、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进行了总结。

2、议案的表决结果

赞成票为 2244.9474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100.00%；反对票为 0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.00%；弃权票为 0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、议案内容

2022 年度，公司监事会严格遵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认真履行监事会职责，监督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，对公司董事、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、合规性进行监督，保证了公司的规范运作。结合过去一年开展的相关工作，监事会形成了《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、议案的表决结果

赞成票为 2244.9474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100.00%；反对票为 0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.00%；弃权票为 0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议案

1、议案内容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董事会编制了《株洲南方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。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3）和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4）。

2、议案的表决结果

赞成票为 2244.9474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100.00%；反对票为 0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.00%；弃权票为 0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1、议案内容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对 2022 年度经营及财务状况进行梳理，编制了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2、议案的表决结果

赞成票为 2244.9474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100.00%；反对票为 0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.00%；弃权票为 0 万股，占出席

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1、议案内容

根据公司 2022 年度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，结合公司后续发展规划，编制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2、议案的表决结果

赞成票为 2244.9474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100.00%；反对票为 0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.00%；弃权票为 0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议案

1、议案内容

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，实现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从公司实际出发，经董事会研究决定：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2、议案的表决结果

赞成票为 2244.9474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100.00%；反对票为 0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.00%；弃权票为 0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23 年度审计机构》议案

1、议案内容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拟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本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，并授权董事会决定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担任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期间的审计费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9）。

2、议案的表决结果

赞成票为 2244.9474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100.00%；反对票为 0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.00%；弃权票为 0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》议案

1、议案内容

鉴于公司发展需要，为了进一步拓展公司融资渠道，满足公司（含子公司）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，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 25,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（包含延续和新增），具体融资方式、融资期限、担保条件、实施时间等按与相关金融机构最终确定的标准执行。授权额度在授权范围可循环使用。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实际经营情况的需求，在综合授信额度内办理

贷款等具体事宜，同时授权董事长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各项法律文件（包括但不限于授信、借款、融资等有关的申请书、合同和协议等文件），由此产生的法律、经济责任全部由公司承担。授权期限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《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1）。

2、议案的表决结果

赞成票为 2244.9474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100.00%；反对票为 0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.00%；弃权票为 0 万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唐建平、史胜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会议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株洲南方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（二）《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关于株洲南方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株洲南方阀门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5月22日